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聯絡人：林燁芳  
電話：02-77493673  
電子郵件：fung0514@ntnu.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師大教評中字第11010196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A\_110年藝術群專業英文教案競賽實施計畫0809、附件一\_空白教案表格  
(1101019643-0-0.pdf、1101019643-0-1.odt)

主旨：檢送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110年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群專業英文教案競賽」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2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58704號函示本校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附設「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辦理及推動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專業發展相關活動。
- 二、本競賽已於110年4月23日第一次發文，文號資訊為師大教評中字第1101010442號函。
- 三、適逢新學期開始，再次通知本項競賽活動並檢附實施計畫。
- 四、敬請全國公私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與附設職業類科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或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中之「藝術群」



或「藝術領域專業教師」或「英語文教師」或「應用外語科教師」或「設計群科教師」，每校敬請推派報名參賽，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

#### 五、辦理方式：

- (一) 徵稿主題：「藝術群配合108課綱之專業英文教案示例」。
- (二) 徵稿方式：請至本中心資訊網(<https://vtedu.mt.ntnu.edu.tw/nss/s/gcart/p/index>)點選連結，並填寫相關資訊及上傳檔案(如附件)。
- (三) 撰寫範例可參考「汽車專業英文教案議題融入示例」及「109年得獎教案示例」。
- (四) 敬請得獎者應配合本中心參加觀摩展示，並分享經驗心得。

#### 六、活動期程：

- (一) 收件截止：110年10月4日(星期一)，以郵戳為憑或雲端上傳，逾期或繳交資料不符規定者不受理。
- (二) 成績公告：110年10月29日(星期五)。
- (三) 收件地址：106010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教育學院大樓1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創新中心林燁芳小姐收。
- (四) 雲端上傳網址：<https://reurl.cc/mnN94M>。
- (五) 相關訊息公告請至本中心網站查看(<https://vtedu.mt.ntnu.edu.tw/nss/s/gcart/p/index>)。

七、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本案承辦人：林燁芳小姐，(02)7749-3671。

正本：技術型高中、普高設有專業群科、普高設有專門學程、綜高設有專門學程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本校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 專任助理 林燁芳



校長 吳正己

裝

訂

線

